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

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江紹平
電話：02-2737-7440
傳真：02-2737-7924
電子信箱：spchiang@nstc.gov.tw

受文者：國立清華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日
發文字號：科會綜字第11400717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4C0P020431_114D2033302-01.pdf)

主旨：修正本會專題研究計畫報告撰寫格式，並自即日起實施，
請查照轉知。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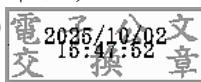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第19點規定，申請機構應督促計畫主持人於研究計畫執行期滿後三個月內至本會網站線上繳交研究成果報告及出國心得報告等電子檔。
- 二、為促進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追求知識創新與技術突破以回應社會需求，本案刪除旨揭報告撰寫格式之成果彙整表(原附件三)，請於本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系統摘要條列說明成果貢獻，例如：領域重大發現與突破、解決實務問題、人才培育、協助產業技術發展之具體效益、辦理學術活動、獲得獎項、重要國際合作或研究成果國際影響力等。
- 三、檢送修正後報告撰寫格式1份，亦可至本會網站(網址：
<https://www.nstc.gov.tw/>)「專題研究計畫專區」之共用
表格自行下載。

國立清華大學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297單位）

副本：本會各處室（共24單位）（含附件）



主任委員吳誠文出國 副主任委員林法正代行

裝



訂

線

